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楊怡菁  
電話：03-5216121#389  
電子信箱：02964@ems.hcc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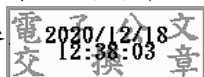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朝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9019214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 (0192141A00\_ATTCH1.pdf、0192141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支（兼）領月退休金公立學校退休教職員『赴大陸地區長期居住』之認定及請領退休給與之權利問答一覽表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9年12月16日臺教人(四)字第1090139821號書函辦理（附原函）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新竹幼兒園  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人事室 109/12/18 13:13



1090004910

有附件